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顺根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孙顺根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的职务，辞任后将继续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监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孙顺根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 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孙顺根	董事、副 总 经理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4月27日	个人原因	是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杭州晶丰	是

					明源半 导体有限 公司执行董 事兼总经 理、成都晶 丰明源半 导体有限 公司监事	
--	--	--	--	--	---	--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孙顺根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顺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275 股，并通过海南晶哲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孙顺根先生离任董事及副总经理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所作的相关承诺。

孙顺根先生已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作。孙顺根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宁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李宁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

####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宁：**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德州仪器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5年5月入职公司，2017年1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监事；2023年4月起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0万股，并通过海南晶哲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